



艺术家的眼睛



陕西人民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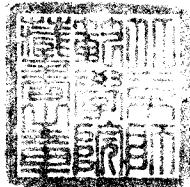
10/41

艺术家的眼睛

程代熙



20860477



陕西人民出版社

860477

艺术 家 的 眼 睛

程代熙 著

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西安北大街 131 号)

陕西省新华书店发行 国营五二三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4.75 字数 328,500

1982 年 4 月第 1 版 1982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0

统一书号：10094·333 定价：1.50 元

目 次

艺术家的眼睛

- 北窗漫语之一 (1)

说《红与黑》中的“红”与“黑”

- 北窗漫语之二 (5)

“言已尽而意有余”

- 北窗漫语之三 (9)

寻声律而定墨

- 北窗漫语之四 (14)

虚灭与充实，幽邃和显爽

- 北窗漫语之五 (19)

社会典型·艺术典型

- 北窗漫语之六 (27)

镜子·艺术真实·独创性

- 北窗漫语之七 (33)

文学流派与艺术真实

- 北窗漫语之八 (43)

伟大的现实主义大师巴尔扎克

- 为纪念他一百八十周年诞辰而作 (54)

十九世纪前三十年法国青年的悲剧史

- 漫话巴尔扎克的《幻灭》 (66)

漫话《高老头》	
——读书札记	(98)
巴尔扎克在中国	(121)
巴尔扎克谈中国	(138)
歌德谈文艺创作中的几个重要问题	
——读《歌德谈话录》	(143)
歌德谈艺术规律	
——读书随笔	(164)
莱辛和他的《拉奥孔》	
——读书札记	(175)
《红楼梦》与十八世纪欧洲文学	
——一种比较文学的研究	(199)
关于中外文艺遗产的批判继承问题.....	(213)
学习马克思主义的美学思想	
——谈谈《马克思恩格斯论艺术》（第一册）	(231)
关于美的规律	
——马克思美学思想学习札记	(244)
关于悲剧问题	
——与董学文同志商榷	(270)
读《西方美学史》	(278)
“尊重现实生活，不信先验假设”	
——从重印车尔尼雪夫斯基的《艺术与现实的审美关系》谈起	(288)
人民性·阶级性·共同美	
——周恩来文艺思想学习札记	(301)
人学·人性·文学	(315)

评柏拉威尔的《马克思和世界文学》及其他(324)
攀登文艺科学高峰，不能离开理论思维	
——从新编《马恩列斯论文艺》一书的出版说起(350)
文艺必须真实地反映生活	
——读书札记(361)
现实主义的真实和作家的同情(373)
关于文学与真实的关系问题	
——在一次座谈会上的发言(379)
关于现实主义	
——历史的回顾(406)
再论现实主义的源流	
——读书札记(420)
自然主义和左拉(454)
后记(463)

艺术家的眼睛

——北窗漫语之一

生活，——打个粗浅的比方，好象是一个万花筒。其间的事物、事件，真是纷沓杂陈，五光十色，令人目不暇接。以反映社会生活为天职的艺术家，在面对着如此繁复而又多变的生活现象时，他不仅要从中看到一般人所能看到的东西，更重要的是，他必须看到别人所看不到，或者根本不能看到的东西。所以，我们常常说，艺术家的眼睛是锐利的。

但是，艺术家并非生来就有一双既能“一览无余”，又能“明察秋毫”的眼睛。艺术家眼睛的敏锐力也是在对生活，当然主要是对生活中的人，进行长期的、反复的观察中锻炼出来的。

* * *

谈到艺术家眼力的训练，使我突然想起高尔基生活中的一段可贵的经历。这是高尔基在一次跟阿·托尔斯泰的闲谈中谈出来的。后来，阿·托尔斯泰就把这作为艺术家成功的“秘诀”，介绍给苏联的青年作家。

十月革命前，高尔基一度流亡到意大利的那不勒斯。当时，同他生活在一起的还有另外两个俄罗斯作家——安德列耶

夫和布宁。他们不仅常常在一起谈论有关文学方面的各种各样的问题，而且还经常玩一种游戏，用这来锻炼眼睛的观察力和判断力。游戏的方法是：在规定的时间里，他们共同对一个陌生人进行观察，然后分别对他的外表加以描绘或叙述，并根据自己的印象作出判断。这之后，再进行核对、比较，看哪个人的观察最接近模特儿的本来面目。

生活在那不勒斯时期的高尔基，已经是一个享有广泛声誉的艺术家。可是，他依然是那样勤勤恳恳，一丝不苟地进行艺术家的“基本功”的训练。这位大艺术家的这种“钻劲”和“韧劲”，实在值得我们永远作为学习的榜样。

* * *

被誉为世界短篇小说之王的莫泊桑，也是靠经常对周围的生活进行细心的观察，认真地从事写作的基本训练，才使得他能够那样淋漓尽致地描绘出十九世纪法国资产阶级的生活图画。

莫泊桑的成就，有一部分应该归功于福楼拜对他的教导。

在文坛上刚刚开始崭露头角的莫泊桑，有一次到乡下去看望福楼拜。在闲谈中，他顺便把准备写成短篇小说的几个故事讲给福楼拜听。福楼拜听了之后，告诉他说：你现在不是忙于把这些故事写出来，更不是忙于把它们送出去发表。你马上应该作的是：骑马到外面去转一圈，把路上看见的一切记在心里，回来时，再把看到的东西写出来，莫泊桑照福楼拜的话作了。这时，他才知道自己还没有学会用眼睛去观察生活，观察人，而不先学会观察，是不能作一个艺术家的。

大约有一年左右的时间，莫泊桑天天都跑到外面去进行观察、体验、感受，然后，再用简单明白，而又生动自然的语言

把看到的事物描绘出来。莫泊桑后来被称为世界短篇小说之王，就得力于他这一番严格的基本功训练的。

* * *

在世界著名作家的创作生活中，象上面所讲的这样两个例子，真可说是“汗牛充栋”，“俯拾即是”。可见这原是艺术创作生活中的一种正常的、普普通通的现象。唯其因为它“平凡无奇”，所以它才体现出这样一个普遍的真理：艺术家必须有一双经过千锤百炼的能洞若观火的眼睛。这样的眼睛不仅能说明艺术才能的高低，也说明艺术上造诣的深浅。

艺术家的观察，一是求“博”，二是求“深”。不“博”就谈不上“深”，不“深”往往就是失之于不“博”。二者相辅相成，不能须臾相离。古人说：“凡操千曲而后晓声，观千剑而后识器”，就指出了个中的深妙道理。

所谓“操千曲”、“观千剑”，对于文学家说来，就是要经常留心观察周围的一切，不仅要看到不同阶级、阶层中的人，而且还要熟悉不同阶级、阶层中不同的人。至于“晓声”和“识器”，就是要作到真正地认识人。所以高尔基他们在那不勒斯玩那种游戏时，不是单单满足于能在短短的三分钟里把一个陌生人的外表刻划出来（固然，作到这一点，也非易事），重要的是还要对这个人下一个判断，说明他是个什么样的人。

在沙俄时代，在俄国的著名作家当中，对农民的生活观察得最细，感受得最深的要算列夫·托尔斯泰了。有人说，他只消看到一个农奴的后脑勺在轻微地抽动，就知道他是在哭，而且还知道，他是由于受了很大的痛苦才这样地啜泣的。为什么托尔斯泰有着这样一双独具的慧眼呢？那是因为他长期住在乡

下，经常在农民中间进行活动，并且十分关怀和同情农奴的生活。所以，他才那样熟悉他们的喜怒哀乐，熟悉他们的一言一笑，一举一动，透切地理解他们那种天真的对宗法制生活的幻想。如果托尔斯泰不是数十年如一日地观察、体验、感受俄国农民的生活和思想，他就不可能成为“俄国革命的镜子”。

要象高尔基、列夫·托尔斯泰那样熟悉自己笔下的人物，用高尔基的话来说，没有别的办法，只有不放过眼前发生的一切，“应该善于观察他们，必须细看、酌量和比较，必须寻找统一，必须寻找对立，一切就在于此。”

载 1962 年 3 月 14 日《人民日报》

说《红与黑》中的“红”与“黑”

——北窗漫语之二

前些日子，中央电视台播送了根据法国著名作家司汤达同名长篇小说改编的电影《红与黑》。播送之前，曾对影片的主题思想和主要人物于连作了简要的分析与批判，就中还顺便对《红与黑》这部小说的书名作了一番解释。记得的大意是：“红”代表拿破仑时代的红色军装，“黑”，指的是代表教会势力的教士的黑袍。

在新近出版的《外国名作家传》中册《斯（司）汤达》条（柳鸣九撰写）里，有相似的解释：“小说标题的‘红’，是指红色军装，代表充满了英雄业绩的拿破仑帝国时代，‘黑’指教士的黑袍，代表教会势力猖獗的复辟时期。”

在去年重版的《红与黑》的卷首附有辛未艾同志撰写的一篇《简论〈红与黑〉》（此文刊载于《读书》一九七九年第五期），文中谈到于连时有这样一句话：“原来打算不穿上‘红色的将军制服，就穿上教士的‘黑’道袍……”这也是给《红与黑》正名的一种解释。

以上，就是目前在我国比较流行的关于《红与黑》的三种基本相同的解释。只消略加思索，就不难发现它们未必切合作

者的意思。道理并不复杂，因为拿破仑时代的将军服或者官兵服，并不都是红色的。教士穿的固然是黑袍，但红衣主教披的却是大红的披袈。于连压根不愿当一个教士，他羡慕的倒是主教的红衣。

从现在见到的有关史料里，还未见到司汤达自己对《红与黑》这个书名作过解释，兴许他根本就不曾作过什么解释。由于这个原因，在作者身后，当他的这部小说获得世界的公认时，对这个相当别致的书名的考证和猜测也就逐渐的多了起来。

这里姑且也举三个近期的例子：

(一) 苏联雅哈托娃等三人编写的《法国文学史纲》云：“黑”是作者对卑鄙、可耻的复辟时代的蔑视；“红”则是指法国大革命和拿破仑战争的英雄时代。

(二) 《司汤达传》的作者弗里德谓：“红”不光是指于连的那些没有得到实现的关于军功、荣名的幻想，还指于连的孤高自傲、炽热的心灵以及他那象一团火一样的旺盛的精力和因受富人之害而流出来的他这个高贵的穷人身上的鲜血；“黑”，也不光是指复辟王朝的黑暗、伪善、神学院学生于连的服饰，而且还指青年人往往想拿它作为自己第二天性的虚伪，尽管这种虚伪同青年人是格格不入的。

(三) 意大利文艺理论家路·福·本尼蒂托解释说：“红”象征于连的精神，当他伫立在悬崖峭壁上时，他羡慕苍鹰的力量和它的我行我素，他幻想成为无愧于拿破仑的弟子；而“黑”则象征身限囹圄和落在绝望中的于连幻想的破灭。本尼蒂托说，前者指于连向往的是拿破仑的法国，她的胜利和荣光，后者则指那班伪善者的法国及法国的黑暗。

将前三种和后三种解释稍加比较，就可以发见它们之间的

异同。相同的是，大体上都从小说的政治思想方面来解释“红”与“黑”，不同的地方是，尤其是后两种解释，较多地着眼于主人公性格上的特点。这相异之处，倒能给人一些启发。当然，就后三种解释来说，都可视作各家之言，可以参考，但未可尽信。

《红与黑》的第一个异稿的标题很简单，叫做《于连》。可惜这个异稿未能流传下来。司汤达把他的这部长篇小说第一次送给出版商时，书名取的是《诱惑与忏悔》。出版商嫌书名没有什么特色，作者也还不是名家，担心不能吸引读者，建议作者另拟一个醒目的书名。于是司汤达才改题为《红与黑》。书名虽然改了，但小说还是未能引起社会上的注意，第一版只销了七百五十册。

《诱惑与忏悔》这个书名的寓意，我们可以在小说里找到一些痕迹。例如，在德·瑞那夫人被迫写的那封揭发于连的信里，就有这样的话：“……这个人（指于连——引者）贫穷而贪婪，由于十足的伪善，和专门诱惑软弱与不幸的女人……我不能不想到他在一个家庭里取得成功的方法，便是诱惑最有支配力量的女人……他遗留在他后面的只是不幸和永久的懊悔。”

在小说的结尾部分，虽然德·瑞那夫人痛心疾首的是，她干不该，万不该听任那个不怀好意的她的忏悔牧师的摆布，写了那封导致于连东窗事发，落得身败名裂下场的揭发信。不过，话说回来，在于连离开她以后，她确实因自己的不贞而向牧师忏悔过。

野心诱惑于连，于连又出于野心去诱惑德·瑞那夫人。当然，于连也懊悔过，他懊悔他生得太晚，死得太早，生不逢时，死不逢辰。这一点，在小说的尾声里，作家对于连的内心世界有一段极富于哲理意味的描写：

“……啊！十九世纪啊！

“一个猎人在树林内放了一枪，他打到的东西落下来。他跑去捉它。他的靴子撞倒一个两尺高的蚂蚁窝，他毁坏了蚂蚁的巢穴，把蚂蚁和它们的卵都踢得很远。……这些蚂蚁当中的最有哲学头脑的也不会了解这个巨大而可怕的黑东西——猎人的靴子，忽然之间用一个不可相信的速度，冲进了它们的巢穴，事先还有一个可怕的响声，而且伴随着一束红的火光。”

在这里，这个“黑的东西”和“红的火光”，就透露出了“红”与“黑”的消息。如果说这“黑的东西”是造成那窝蚂蚁毁灭的直接的原因，而出膛的子弹带来的那一闪而逝的“红的火光”，就是毁灭蚁巢的一个先兆。

于连还不胜叹息地说道：“……一个蜉蝣在夏季一个长昼里，早上九点钟诞生，晚间五点钟死去，它怎样能够了解‘夜’这个字的意义呢？”“再给它五个钟头的生命，它就会看见而且了解夜是什么了。我自己也是这样，二十三岁就死了。给我五年的生命，让我同德·瑞那夫人生活在一起吧。……”

关于蜉蝣的这段话，在《红与黑》问世约十三年前，也就是在司汤达 1817 年写的《意大利绘画史》一文里曾经讲过：“在一个早上出世、日落以前就死去的蜉蝣看来，一天是永恒的。”

蚁巢的毁于一旦，蜉蝣的生命短暂，这既是于连的自况，也是司汤达对十九世纪二、三十年代法国第三等级青年的不幸命运，或者说是对他们的悲剧所作的哲理性的解释。这样说来，“红”也罢，“黑”也罢，都是不幸的象征。当然，它们之间也有一点区别，“红”是不幸的先兆，“黑”是不幸的结果。

是否如此，恐也未必。“红”与“黑”确实有些不易捉摸。

载 1980 年第 2 期《战地》增刊

“言已尽而意有余”

——北窗漫语之三

作家在创立意境和塑造人物形象时，或者说在艺术构思的过程中，总是离不开想象的。但是，光有作家个人的想象，还不能使作品有文采，有声色，有余味。要使作品能够感动人、影响人、征服人，作家还必须在自己的笔尖下给读者留下广阔的想象的天地。只有当读者根据自己的生活经验、生活知识来理解、补充并进一步丰富作品中的意境和形象时，也就是说，当作者的想象同读者的想象融合在一起，浑然成一体的时候，才会产生出真正的艺术真实。这，就是那魅人的艺术力量的所在。

作家怎样才能把自己的想象同读者的想象融汇、交织在一起呢？这个问题，古今中外的许多优秀艺术作品已经作出了回答：其中有一条就是要写得含蓄。

说起含蓄，在我国古代和近代的浩如烟海的文论及诗论中，都可找到不少极有见地的论述。但是，把它讲得比较全面、比较透彻的，还是应当首推刘勰的《文心雕龙》。他说：

“隐（即含蓄）也者，文外之重旨者也。”又谓，“隐以复意为工”。在这里，他首先把含蓄视为艺术技巧的“重旨”，不

是可有可无的东西；而“复意”，就是指要写得有起伏，有波澜，因为只有这样，才会给人以联想，给人留下回味的余地。至于含蓄的特点，他说是“义主文外”，其目的是使“秘响傍通，伏采潜发”。用现在的话来讲，就是说独创的意境和传神的形象，应寄寓在字里行间，让人去心领神会，不要全盘托出，裸露无遗。“秘响”和“伏采”，好比是一块珠玉，应把它藏在石中，沉于水底；又好似一种这样的东西，初初一看，真是平常之极，可是仔细端详，却缤纷绮彩。所以他说：“璧爻象之变互体，川渎之韫珠玉也。故互体变爻，而化成四象，珠玉潜水，而澜表方圆。”愈是寓意深刻的作品，愈要写得含蓄。有含蓄，才会“余味曲包”，才会动人心弦。

李商隐的“无题”诗，虽非首首都是珠玉，但是其中那些诉失恋之幽情，表爱情之坚真的诗篇，确是“深情绵邈”。读来令人回肠荡气，心胸郁结；既感其失恋之痛苦，又念其不渝之深情。所以，这些诗，千百年来总是吟哦之声不绝。其中有些诗句，已成千古名句，被人辗转传诵。以其脍炙人口的《无题》二首为例：

(一) 来是空言去绝踪，月斜楼上五更钟。梦为远别啼难唤，书被催成墨未浓。蜡照半笼金翡翠，麝熏微度绣芙蓉。刘郎已恨蓬山远，更隔蓬山一万重！

(二) 相见时难别亦难，东风无力百花残。春蚕到死丝方尽，蜡炬成灰泪始干。晓镜但愁云鬓改，夜吟应觉月光寒。蓬山此去无多路，青鸟殷勤为探看！

象李商隐这类诗的艺术上的成就，当然是多方面的，如音韵和谐、对仗工整、清丽自然等等皆是。但最重要的，还是他写得含蓄。你看他那千种离愁，万缕思绪，真是如狂如澜，时

起起伏，闻之有声，目之动容。单以上面第一首诗中提到的梦来说：对方爽约未来，朝思暮想，久念成梦。梦本虚幻，但梦醒人去，就连这种虚幻的梦境也不能留住，真是平添无限的惆怅与寂寞。然而梦中所见的并不是团聚，却是难舍难分的远别。在万般无奈的寂寞中，诗人回忆起梦中情景时，所感到的已经不再仅仅是惆怅，而是无言的痛苦了。又如《无题》之二，首起就是两难：相见难和分别难。相见难，倍增相念之苦，可是那不胜依依的别离，比那刻骨的相思更是令人难堪。这两难，诉说的是两种心情，它一层压一层，而且一层比一层重，最后又一起压在诗人的心头。只有亲身承受过这种重压的人，才能体会到它的重量。在思念中，虽然有频频传来送去的信息，可以互道珍重，相互安慰，然而，这些信息又何尝不是消愁的酒和浇火的油呢？诗人在这些诗里所剖析出来的感情是多么的复杂和细腻啊！但是，在他的笔下，这样的感情却好象天上行月似的空明，地上流水似的澄澈。

李商隐的这类“无题”诗，调子固然过于低沉。不过，话也要分两头说。象李商隐那样的文人，仕途坎坷，命运多舛，已属不幸，更兼以个人的爱情生活又是那样的不尽人意，夙愿难偿。有的人，好事多磨，但是好事竟成，而李商隐呢，则受尽种种折磨，好事却无一有成。在这样的境遇中，当他抒发自己失恋的痛苦和深情的缠念时，他的那颗饱受折磨的心又怎能兴奋得起来？如果不是这样，那就会真是“不思量，除是铁心肠”了！

李商隐透过他那低沉、忧郁的调子唱出来的是他发自肺腑的心声。所以，在他的诗里，形象是那样的晶莹、优美，情感是那样的真挚、浑厚，意境又是那样的明晰、深远。这些恰恰